

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转让平顶山东联采掘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股权
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推进公司战略聚焦，集中优势资源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，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，公司拟将持有的平顶山东联采掘机械制造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联采掘”）50.64%的股权以人民币 1489.37 万元（含 2018 年分红 253.2 万元）转让给平顶山日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。转让完成后，公司将不再持有东联采掘的任何股权。

2019 年 11 月 25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（临时）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（临时）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转让平顶山东联采掘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

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，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交易对方基本情况

1、公司名称：平顶山日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

2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104031717656499

3、类型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4、法定代表人：付玮

5、注册资本：1500 万元人民币

6、成立日期：1993 年 03 月 16 日

7、住所：平顶山市卫东区阳光路 16 号

8、经营范围：制造、研发、销售、维修：煤矿机电设备及配件、通用设备及配件、皮带机及配件、矿用通风防尘设备及配件、矿用防火安全设备及配件、速凝剂、金属与非金属管道及配件、仪器仪表；销售：水泥、机电产品及配件、工程机械及配件、矿用设备及配件、金属材料、消防器材、钢材、化工产品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矿用设备租赁。

9、与公司关系：平顶山日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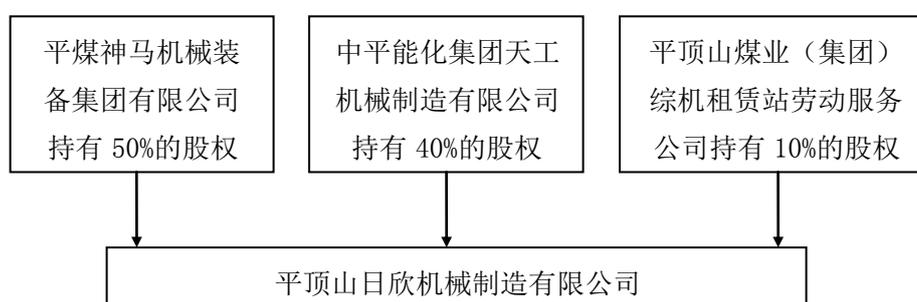
10、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：

单位：元

| 序号 | 项目名称 | 2018年12月31日 | 2019年9月30日 |
|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1 | 资产 | 266,531,085.71 | 228,555,140.39 |
| 2 | 负债 | 253,580,035.75 | 208,400,989.60 |
| 3 | 所有者权益 | 12,951,049.96 | 20,154,150.79 |
| 4 | 营业收入 | 188,488,357.89 | 98,137,717.96 |
| 5 | 净利润 | 3,127,253.61 | 6,688,189.72 |

注：2018年财务数据已经审计，2019年第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。

11、股权结构：



二、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- 1、公司名称：平顶山东联采掘机械制造有限公司
- 2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10403554214502T
- 3、类型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- 4、法定代表人：赵铁军
- 5、注册资本：1250 万元人民币
- 6、成立时间：2010 年 04 月 20 日
- 7、住所：平顶山市卫东区矿工东路 11 号院
- 8、经营范围：设计、制造、安装、修理：矿用机械（采煤机、掘进机）、电气设备；加工：矿用机械配件；批发、零售：金属材料、

建材、化工产品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、五金、交电；废旧物资销售（国家限制经营的除外）；设备租赁。

9、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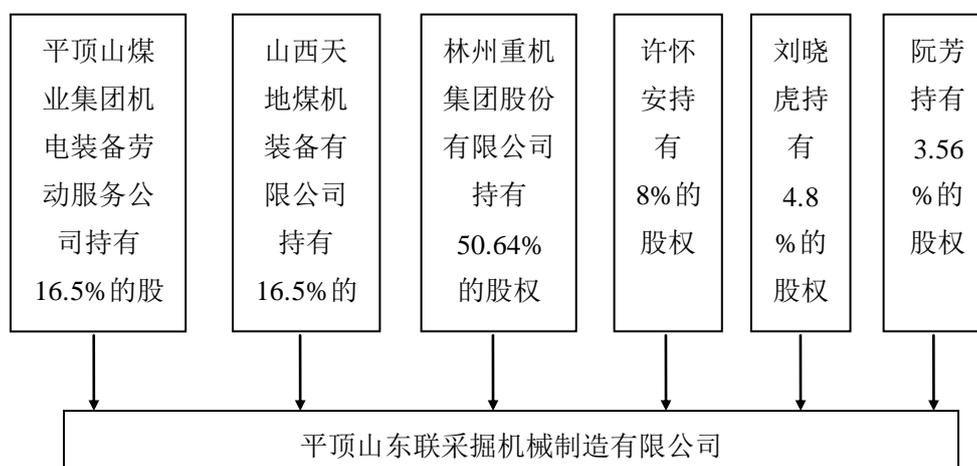
单位：元

| 序号 | 项目 | 2018年12月31日 | 2019年9月30日 |
|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
| 1 | 资产 | 97,504,364.95 | 78,972,884.46 |
| 2 | 负债 | 77,591,506.78 | 62,636,994.05 |
| 3 | 所有者权益 | 19,912,858.17 | 16,335,890.41 |
| 4 | 营业收入 | 45,713,653.19 | 36,674,457.17 |
| 5 | 净利润 | 6,092,890.26 | 1,423,032.24 |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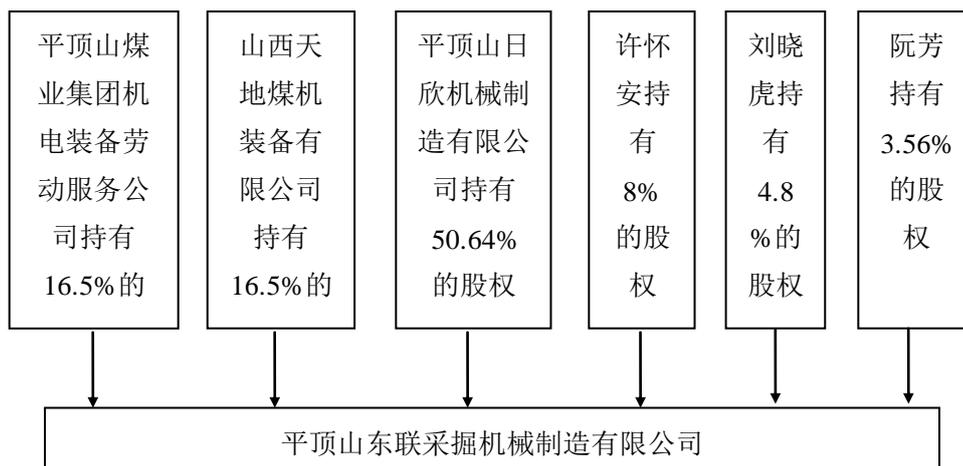
注：2018年财务数据已经审计，2019年第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。

三、股权变更前后对照表

变更前：



变更后：



四、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

甲方：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乙方：平顶山日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

1、转让标的：甲方持有东联采掘 50.64% 的股权

2、股权转让价：经双方协商，本次股权转让金额以东联采掘 2019 年 5 月 31 日前经评估后的净资产为基础，由乙方以人民币 1489.37 万元（含 2018 年分红 253.2 万元）收购甲方持有东联采掘 50.64% 的股权。

3、支付方式：股权转让款的支付方式为现金。上述股权转让款分两次支付，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付清。

4、本协议自甲方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后生效。

5、甲方依法享有东联采掘自 2019 年 6 月 1 日至股权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期间的损益。

五、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，公司将不再持有东联采掘的任何股权。
本次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整合的需要，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产生不良影响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与东联采掘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82.61 万元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。
- 2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